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7 名。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审议并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0）。

为保证各项业务的良好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联九五”）拟向兴业银行朝阳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 亿元。为支持鸿联九五业务发展，公司拟为鸿联九五在兴业银行 1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不超过 1 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八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八次专门会议决议。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